

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上半年，政务公开办公室深入贯彻中央、省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部署，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为法治政府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情况

（一）开展政务公开年度考核工作。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务公开考核相关要求，按照《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1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的通知》，对国家和省要求完成的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进行量化，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等内容，制定考核评分表。考核采取自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抽查的县（区）和单位进行实地查验，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观摩等形式，现场评分，考核政务公开年度工作成效，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做好省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在全省2021年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中向我市反馈问题，要求各县（区）及市直有关单位，逐项核查整改，举一反三，把其他县（区）、部门存在的问题，当做自己的不足，逐项比对核实，有则改，无则戒，防止“新年不理旧账”，切实提升评估实效。

（三）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根据国务院、省政府有关要求，结合濮阳实际，印发《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濮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的通知》（濮政办〔2022〕29号），从经济发展大局、社会和谐稳定、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强化工作指导监督等方面分解细化政务公开年度目标任务。要求责任单位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建立工作台账，细化工作措施，强化责任担当，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务实争先的行动抓实抓细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含金量”，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作用，以高质量政务公开助推濮阳高质量发展。

（四）贯彻条例精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使用原则，探索制定政府信息公开负面清单，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提升公开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推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规范答复文书的应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

（五）做好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按照《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做好全市政府网站监测检查工作，印发2022年季度政府网站检查情况通报2期，以周检查、季通报等方式规范提升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水平。春节、五一等重要节假日及两会、党代会等重要节点，做好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值班值守、网络维护、安全监管等工作。2022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我市46家政府网站和33家政务新媒体，在省政府检查中合格率均为100%。

（六）做好十类行政执法信息归集公示工作。印发《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十类行政执法信息归集公示工作的通知》（濮政办明电〔2022〕8号），建立“周反馈、月通报、季评估、年评价”工作机制，完善信用信息归集采集系统，依托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归集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裁决、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其他行政执法等十类行政执法信息。一季度，我市在全省一季度“双公示”评估中获得满分，是全省唯一获得满分的地市。

（七）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有关工作。按照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切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各项工作。一是根据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结合办公室科室职能，及时细化分解指标，明确科室创建任务，确保创建任务落实到位。二是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工作，动员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通过微信群、朋友圈等渠道转发法治政府建设公开信及宣传微动漫视频，市长办公楼电子屏持续滚动播放法治政府建设标语，积极营造浓厚法治政府建设氛围。三是做好法律知识备考工作，依托能力作风建设夜校活动，开展法律知识培训，提升办公室干部法律素养。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法律知识模拟测试，提升备考人员答题水平。持续开展每日一练活动，通过微信群每天推送法律知识题目，营造浓厚学法氛围。四是认真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迎检资料收集上报工作。按照要求，结合资料收集台账，协调有关科室，收集、整理、上报领导学法用法、重大行政决策、依申请公开、法治政府建设宣传等有关资料。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2	2	45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3	0	0	0	0	0	5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7	0	0	0	0	0	4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3	0	0	0	0	0	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省政务公开办的指导和支持下，我市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从实践中看，还存在一些问题：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依申请公开工作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网站建设与其他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完善。针对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下步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严格督导考核，狠抓工作落实**

把督查作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丰富督查手段，规范督查方式，细化督查内容，量化考核标准，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
- （二）加强载体建设，压实管理责任**

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对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加强常态监管，做好日常维护，按照管理制度，每季度对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通报，对问题突出、落实不力的单位责任人约谈。
- （三）贯彻条例精神，制定负面清单**

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新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原则，探索制定政府信息公开负面清单，依法实行负面清单制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